



公司代码：603706

公司简称：东方环宇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未有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环宇	60370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周静
电话	0994-2266135
办公地址	新疆昌吉市延安北路198号
电子信箱	xj_dfhырq@dfhырq.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88,160,481.42	2,576,648,554.99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1,341,493.09	1,588,448,625.07	-4.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25,467,211.71	507,507,485.07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59,454.14	77,272,176.10	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864,989.73	70,681,862.59	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55,532.89	59,901,130.49	1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1	4.88	增加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1	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1	4.8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3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明	境内自然人	32.95	62,399,588	0	无	0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0	55,112,749	0	无	0
李伟伟	境内自然人	6.78	12,848,067	0	无	0
刘新福	境内自然人	3.60	6,820,095	0	无	0
范进江	境内自然人	0.65	1,223,874	0	无	0
田荣江	境内自然人	0.46	876,600	0	无	0
李保彤	境内自然人	0.38	721,649	0	无	0
汪彬	境内自然人	0.22	420,930	0	无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1	400,900	0	无	0
潘淑贤	境内自然人	0.18	35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为李明、李伟伟先生。李明与李伟伟系父子关系，且二人为一致行动人。李明先生与李伟伟先生同为环宇集团股东，李明先生为环宇集团控股股东。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为了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将昌吉市长丰路加油站、昌吉市六工庙加油站、昌吉市长宁南路加油加气站、昌吉市北京南路加油加气站、昌吉市六工加油加气站所属的土地、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租给新疆捷瑞通，租赁期限为 10 年，前五年年租金 1,100 万元（含税），后五年年租金上浮 5%为 1,155 万元（含税），租赁期限内租金总计 11,275 万元。租用目的仅限于加油站经营、成品油销售、非油品销售以及其他在承租方营业执照范围内允许的合法经营活动和为经营而进行的管理活动。

本次租赁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2-004 号公告。

2、为满足国家及伊犁州现行集中供热锅炉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的要求，使伊宁市整体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促进城市发展质量，推进生态文明城市。公司将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热源环保设备升级及供热管网改造项目”中暂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 5,321.50 万元用于公司“伊宁市供热有限公司第四热源厂环保设备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本次变更调整募集资金金额为 5,321.5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4.91%。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2-011 号公告。

3、公司子公司环宇安装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收到昌吉市住建局的成交（中标）通知书，环宇安装中标“昌吉市城市功能提升项目一昌吉市燃气设施安全设备安装项目”，成交金额 51,953,574.00 元。2022 年 5 月 21 日环宇安装与昌吉市住建局签订了“昌吉市城市功能提升项目一昌吉市燃气设施安全设备安装项目采购、安装合同”，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4、公司子公司环宇安装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收到昌吉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平台发布的中标通知书，在其组织的昌吉市农村环境整治项目二期二标段（项目编号 [65230122052600001002002]）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确定环宇安装在项目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 77,853,168.76 元。

5、公司子公司环宇安装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收到昌吉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平台发布的中标通知书，在其组织的昌吉市农村环境整治项目二期三标段（项目编号 [65230122052600001001001]）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确定环宇安装在项目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 68,544,579.56 元。